|  |  |  |
| --- | --- | --- |
| 证券代码：600283  |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 编号：临2023-007 |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终止要约收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收到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调整收购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方案的函》，现将函件内容公告如下：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建集团”）原拟通过股权转让及接受股东权利委托相结合的方式取得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水务”）控制权。交易完成后，电建集团通过控股中国水务间接拥有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水利”）的权益将超过其已发行股份的30%，从而触发全面要约收购义务。

电建集团已分别于2021年12月29日和2022年6月24日发布了《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和《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修订稿）》，计划要约收购钱江水利除中国水务及钱江硅谷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之外的其他所有股东所持有的钱江水利全部上市流通普通股（A股），要约收购价格为11.09元/股（除权除息后为10.94元/股），并将在取得主管部门批准后公告《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

自筹划本次交易以来，电建集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组织相关各方推进本次交易事宜，但预计短期内无法取得主管部门的同意意见；鉴于目前政策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综合考虑中国水务、钱江水利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电建集团经审慎研究分析，为切实维护中国水务、钱江水利及全体股东利益，经与中国水务其他股东沟通后，决定调整本次交易方案。

2023年3月24日，电建集团与北京拓世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世诺金”）签署了《关于中国水务投资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拓世诺金将所持有的中国水务7.0833%股权过户至电建集团，电建集团放弃拟受托享有其持有的中国水务2.9167%股权除股东收益权以外的所有股东权利。

股权转让完成后，电建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中国水务38.50%股权，仍为中国水务的第一大股东，但不享有中国水务控制权，从而无法控制钱江水利30%以上的权益。基于上述，电建集团决定终止本次要约收购事项。

电建集团后续主要通过股权管理方式履行中国水务出资人职责，不直接干预中国水务日常经营。作为重要股东，电建集团将继续通过各种方式积极支持中国水务和钱江水利发展。”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28日